



DAIWA ASSOCIATE HOLDINGS LIMITED

台和商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7)

業績報告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人謹代表台和商事控股有限公司向各股東提呈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週年報告。

本人藉此感謝各員工對集團之貢獻及努力，共渡艱難的營商環境及確保集團於過去一年成績尚穩健。

業績及股息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盈利一千六百四十萬港元，而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之綜合淨盈利一千四百五十萬港元(二零零三年重列：一千一百八十萬港元)，比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二十二點九。每股基本盈利為9.13港仙(二零零三年重列：7.42港仙)。集團之營業額亦增至八億四千一百六十萬港元(二零零三年：七億七千三百五十萬港元)，比去年增長百分之八點八。

董事局建議向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如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派發。本年度已派發中期股息每普通股派1.5港仙，合共二百四十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達一億五千零四十萬港元，而股東資本為二億八千零八十萬港元。貸款與融資租約承擔總額維持低水平於五千一百二十萬港元，而資本負債比率(借貸總額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及延遞稅項後除以股東資金)為0.18。年底現金及銀行結餘為六千八百萬港元，而扣除銀行借貸後，結餘為二千零六十萬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獲之總銀行信貸額約一億一千三百九十萬港元，而仍可動用之信貸額為四千二百四十萬港元。在同日融資租約承擔為三百二十萬港元。

本集團之資產由股東資金、應付營業賬項及銀行借貸組成。應付營業賬項及銀行借貸需於一年內償還。借貸、現金及現金等額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為單位。由於這些貨幣匯率較穩定，本集團除了外幣合同之應付營業賬項外，在外幣負債、資產及投資一般沒有使用貨幣對沖工具。本集團監控與以上貨幣組合有關之負債、現金及現金等額，以減低匯兌風險。集團之貸款均按浮動息率計算。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期間，本集團並無抵押固定資產作銀行信貸。本集團就銀行發出信貸擔保予一個供應商而有或然負債二千四百一十萬港元。

由於本年度經銷及製造業務發展中，營業額因而增加，存貨水平輕微上升至一億三千一百六十萬港元(二零零三年：一億二千一百三十萬港元)，庫存流轉控制低於六十五天。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致力於以下二項主要業務：

- 合約電子專業生產服務(EMS)及原產品設計及生產(OEM and ODM)業務
- 電子元器件一經銷及製造業務

合約電子專業生產服務(EMS)及原產品設計及生產(OEM and ODM)業務

此部份之營業額為三億一千一百五十萬港元(二零零三年：二億七千九百九十萬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十一點三。

合約電子專業生產服務(EMS)

本年度EMS製造業務成績顯著增長，此部份之營業額為一億七千八百八十萬港元(二零零三年：一億三千九百五十萬港元)，比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二十八點二。

合約電子專業生產服務是集團其中一個主要盈利來源。本年度，EMS新大樓已建成，並已裝置新設備包括無塵間及無靜電裝配工場。此部門亦已添置先進之SMD貼片機、精確自動化錫漿印刷機、自動化光學檢測儀、in-circuit測量器及充氮回流爐；由於減少工人數量而令到盈利提高，此部份之成績令人鼓舞。

原產品設計及生產(OEM and ODM)業務

原產品設計及生產(OEM and ODM)電子消費產品製造業務表現穩定，此部份之營業額為一億三千二百七十萬港元(二零零三年：一億四千零四十萬港元)，比去年同期輕微減少百分之五點五。

集團於機械、電子及軟件工程方面擁有強大之隊伍。本集團自成為著名大型買家如Wal-Mart及Timex等其中一個少數合資格生產商後，同時獲得一定數量之新客戶。管理層預期此方面業務於未來數年有合理之增長。

除了獲得ISO9000認證外，集團亦已成功取得QS9000之汽車業認證，集團之品質管理部現正在進行ISO14000之環保認證程序。

電子元器件 — 經銷及製造業務

本年度此部份成績持續穩定增長，本年度此方面之營業額為五億三千零十萬港元，比去年增長百分之七點四(二零零三年：四億九千三百六十萬港元)。

電子元器件經銷業務

本年度此部份電子元器件之價格及需求均上升，營業額錄得四億二千八百一十萬港元(二零零三年：三億七千九百二十萬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增長百分之十二點九。

本集團是香港電子元器件經銷業之其中一領導者，為東芝、松下、安森美(On-Semiconductor)、Lite-on、Sino America Silicon及阿諾德磁材(Arnold Magnetics)之授權經銷商及銷售本集團之品牌COS。而集團在深圳、廣州、上海及北京已成立多個銷售辦事處。

集團繼續提供先進之軟件工程支援及為客戶提供硬件設計方案，集團使用微型控制器(MCU)，已成功地為客戶之VCD、手提音響、音樂中心及電源提供解決方案，並獲得客戶之認同。

元器件製造業務

本年度此部份之業務受到一定的壓力，電子元器件製造業務之營業額為一億零二百萬港元(二零零三年：一億一千四百三十萬港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百分之十點八。

本集團製造二極管(DO35、DO34、微型MELF及DO41封裝)、三極管(SOT23及TO92封裝)、可變電阻及電線。

二極管及三極管

於報告期間，二極管之需求穩定，但三極管之需求則大幅下降。此部份營業額與去年比較下降百分之十點八。

本集團已有超過十五年經驗在集團註冊商標「COS」之下製造二極管及三極管。集團生產環氧樹脂封裝之TO92、SOT23及DO41二極管及三極管、玻璃封裝之DO35、DO34及微型MELF貼片型二極管。

本年度最後一個季度，二極管及三極管之需求回復正常水平，預計在下一個財政年度的銷售會上升。而二極管生產量由每月八億粒上升至十億粒，並預計下一個財政年度將上升至十二億粒。本集團將於雲浮廠房設置DO41整流二極管設備，每月生產能力將由現時四千萬粒增至六千萬粒。

電線

此部份需求穩定，營業額輕微增長百份之一點四。

製造電線業務在整個集團中仍是處於初階水平。集團已取得UL、CUL、CCC、VDE、CSA及BS等之國際安全標準證書。產品之品質亦維持穩定，並已開始供應給中國國內之客戶。

員工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請了約六千名僱員，其中香港有一百二十名，其餘大部份為國內各生產基地之僱員。業務員之薪酬包括工資及佣金，佣金是按個人營業指標而釐定；一般僱員除薪金外，可享有年終花紅，數額因應部門之盈利及個人表現評估而決定。集團亦提供強積金及醫療福利給予所有香港僱員。於此報告時期，沒有僱員被授予購股權。

業務前景

集團獲得現有及新客戶之認同，不單現有客戶主動將新計劃轉到本集團之EMS廠房，同時亦吸引蘇格蘭及日本之新EMS客戶。管理層相信此部份盈利貢獻在來年將激增。

於電子元器件經銷業務方面，本集團繼續投資於銷售管理，並將於中國成都設立新辦事處。由於主要電子元器件品牌發展及新供應商之盈利貢獻，管理層相信來年銷售及盈利均有合理增長。

於ODM部份，集團獲得Wal-Mart之重大訂單。為了配合ODM及OEM業務之未來發展，集團已購買位於中國河源兩幅總面積二十四萬平方米之土地，土地價值分別為人民幣四百萬及八百萬元。集團考慮將五金生產部門、電線生產部門及將成立之合伙經營塑膠廠遷移到此新地點。

集團已與「Elite Century Holdings Ltd」簽訂收購買賣協議，代價為四千七百萬港元。此公司由劉得還先生，本集團主席控制。Elite於一九八九年在加拿大成立，主要從事個人電腦業務，在加拿大多倫多、新斯科細亞、英屬哥倫比亞及亞伯達均設有銷售辦事處。Elite營業額其中百分之三十購自亞洲，而大部份之產品可由集團之設備生產。Elite及台和此次合併可綜合兩家公司市場銷售及製造業務發展。此次收購之資金由供股按每持有三股現有股份配發兩股供股股份，將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得到。劉先生亦依據上市規則及／或收購守則申請清洗豁免。

管理層相信過去數年投資於產品發展及管理層推廣，來年將會是收成的一年。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2	841,606	773,487
銷售成本		<u>(727,632)</u>	<u>(669,581)</u>
毛利		113,974	103,906
其他收益		1,833	809
銷售及經銷開支		(25,524)	(21,551)
行政開支		<u>(73,863)</u>	<u>(64,949)</u>
經營盈利	3	16,420	18,215
融資成本		(1,074)	(76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u>(160)</u>	<u>(3,298)</u>
除稅前盈利		15,186	14,153
稅項	4	<u>(1,924)</u>	<u>(2,507)</u>
除稅後盈利		13,262	11,646
少數股東權益		<u>1,240</u>	<u>150</u>
股東應佔盈利		<u>14,502</u>	<u>11,796</u>
股息	5	<u>3,970</u>	<u>4,764</u>
每股盈利			
— 基本	6	<u>9.13仙</u>	<u>7.42仙</u>
— 攤薄	6	<u>9.13仙</u>	<u>7.41仙</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賬目乃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標準編製。賬目並依據歷史成本敘規法編製。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會計政策變更已被追溯應用及重列，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之期初保留盈利已分別減少3,490,000港元及4,028,000港元，為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是項調整導致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別增加331,000港元及4,359,000港元。

2. 營業額、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業績依主要業務及經營地區分析如下：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資料：

	電子元器件 經銷及製造		合約電子專業生產服務及 原產品設計及生產業務		抵銷項		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業外銷售	530,126	493,556	311,480	279,931				
分部間銷售	2,796	5,042	266	1,470	(3,062)	(6,512)		
	<u>532,922</u>	<u>498,598</u>	<u>311,746</u>	<u>281,401</u>	<u>(3,062)</u>	<u>(6,512)</u>	<u>841,606</u>	<u>773,487</u>
分部盈利	5,873	6,638	10,547	11,577			16,420	18,215
融資成本							(1,074)	(764)
應佔盈利減虧損								
共同控制實體							(160)	(3,298)
稅項							(1,924)	(2,507)
少數股東權益							1,240	150
股東應佔盈利							<u>14,502</u>	<u>11,796</u>
資產								
分部資產	255,105	228,088	180,079	166,203			435,184	394,291
未分配資產							38,309	36,464
總資產							<u>473,493</u>	<u>430,755</u>
負債								
分部負債	116,217	91,500	71,044	61,205			187,261	152,705
未分配負債							5,446	5,770
總負債							<u>192,707</u>	<u>158,475</u>
其他資料								
資本性開支	8,081	10,065	11,977	5,607			20,058	15,672
折舊，攤銷及 耗蝕虧損	7,884	5,161	8,045	5,401			15,929	10,562

(b) 次要分部報告－地區分部資料：

	營業額		資本性開支		總資產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香港及中國大陸	536,690	484,165	20,058	15,672	473,493	430,755
美國	107,610	115,598	—	—	—	—
歐洲	78,200	70,178	—	—	—	—
日本	111,576	87,267	—	—	—	—
其他亞洲國家	7,530	16,279	—	—	—	—
	<u>841,606</u>	<u>773,487</u>	<u>20,058</u>	<u>15,672</u>	<u>473,493</u>	<u>430,755</u>

3. 經營盈利

經營盈利已扣除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69,585	65,810
營運租約租金	1,628	1,754
折舊	13,564	10,257
固定資產變賣虧損	641	185
商譽攤銷及耗蝕虧損	2,365	305
呆壞賬準備	621	1,025
存貨損失準備	<u>3,572</u>	<u>180</u>

4. 稅項

本公司獲已豁免百慕達稅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 (二零零三年：16%) 之稅率提撥準備。中國企業所得稅按適用於有關附屬公司應繳之稅率而計算。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2,310	1,514
— 往年度撥備剩餘	(217)	(65)
中國企業所得稅	590	520
遞延稅項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1,171)	538
稅率提高產生之遞延稅項	412	—
	<u>1,924</u>	<u>2,507</u>

5. 股息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015港元 (二零零三年：0.015港元)	2,382	2,382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 (二零零三年：0.015港元)	1,588	2,382
	<u>3,970</u>	<u>4,764</u>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根據股東應佔盈利14,502,000港元 (重列二零零三年：11,796,000港元) 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約158,810,000股 (二零零三年：159,033,000股)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根據約158,810,000股 (二零零三年：159,119,000股) 計算，即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加上假設所有未行使之購股權皆已行使而被視作以無償發行之加權平均數零股 (二零零三年：86,000股) 普通股計算。

7. 儲備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於期初結餘，如前呈報 修訂會計政策之影響	1	274,373 (4,028)	266,039 (3,490)
於期初結餘，經重列		270,345	262,549
股東應佔盈利		14,502	11,796
外幣換算		27	136
已付股息	5	(4,764)	(3,977)
發行股份		—	168
購回股份		—	(327)
於期末結餘		<u>280,110</u>	<u>270,345</u>

遵守上市規則之最佳應用守則

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並無訂明外，本公司之董事確認並不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任何時間內曾經或現時，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可膺選連任。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參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編製及採納列明審核委員會之職權及責任之職權範圍書。審核委員會就集團審計範圍內的事項擔任董事會與公司核數師之間的重要橋樑。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公司內部審核工作，以及內部監控與風險評估等方面的效能。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滌凡先生及袁致才先生組成。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內已召開二次會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在聯交所網頁刊登其他資料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頁刊登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所規定資料之詳細業績公佈。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得還先生、尹楚輝先生、麥漢佳先生及陳婉薇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袁致才先生及畢滌凡先生組成。

承董事會命
總裁
劉得還

香港，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